

证券代码：874440

证券简称：东方重工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目的

由于公司开展境外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不仅会影响公司进出口业务正常进行，而且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也会造成较大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持续影响，公司拟通过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从而降低公司成本及经营风险。

#### 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本次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金额不超过25,000万人民币（交易币种为非人民币时按照实际交易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进行额度统计），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期间有效，上述额度内在有效期间可循环使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签署与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 三、预计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 （一）远期外汇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对应未来的收付汇金额与时间，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锁定未来收汇的结汇汇率或者未来付汇的购汇汇率。

##### （二）开展投资额度

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人民币(交易币种为非人民币时按照实际交易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进行额度统计)。

### (三) 开展期限

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期间。

## 四、交易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一) 远期结汇业务的主要风险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但远期结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 1、市场风险

远期外汇属于外汇金融衍生品，受政治、经济因素以及各类事件的影响，价格波动是外汇市场的正常现象，甚至有可能在短时间内出现大幅波动。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公司远期结汇交易申请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反之将会有汇兑收益。公司综合评估后，通过远期外汇合约锁定汇率，避免汇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有效对冲外汇波动产生的风险。

#### 2、销售预测风险

根据公司对客户应收账款进行销售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付款实现日，造成公司回款预测延后，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 3、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 (二) 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经公司内部审核、决策程序后，基于审慎判断的基础上开展业务，并分批次进行，确保最大限度的控制风险。公司要求具体办理业务的财务部门和资金部根据公司已制定的《外汇风险管理制度》等规程，对公司远期结汇业务进行严格内

部审核，有效隔离信息，及时报告风险，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置机制。

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

##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交易业务进行公允价值评估和核算处理。

## 六、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备查文件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